

103 年度股利及利息所得補充保險費繳款單 健保署自 104 年 7 月起開始寄發囉！

103 年度股利及利息所得補充保險費繳款單，將在今(104)年 7 月到 8 月陸續以掛號寄發通知繳費。本次寄發之繳款單，以應繳納金額合計達新臺幣(以下同)301 元(含)以上者先行開單，相關計費明細將隨繳款單一併寄發。計費內容包括：

- (一) 103 年度銀行、郵局、農漁會及信用合作社等機構每次給付 5 千元(含)以上，未滿 2 萬元的利息所得未就源扣取之補充保險費。
- (二) 103 年度 5 千元(含)以上的股利所得，因公司未給付現金股利或現金股利不足以扣取之補充保險費。
- (三) 103 年度 5 千元(含)以上的股利所得，因為可扣抵稅額變動致有需補繳之補充保險費。
- (四) 補收 102 年度股利、利息所得補充保險費，金額在 300 元(含)以下，健保署沒有在去年開單收取，且合併 103 年度股利及利息所得補充保險費合計金額達 301 元以上者之補充保險費。

健保費繳款單可到金融機構、便利商店或透過自動櫃員機(ATM)、網際網路繳納。詳細繳費方式，可以上健保署網站(<http://www.nhi.gov.tw>，首頁>一般民眾>保險費計算與繳納>保險費繳納、更正及退費>保險費繳納方式)查詢。此外，也可以利用手機掃描繳款單上的 QR code，連結至 eBill 全國繳費網，以「周期性存款帳戶」線上繳納存戶本人的健保費(需自付 3 元手續費)。

請注意！上述繳款單的繳款期限為 104 年 9 月 30 日，當您收到健保署寄發的繳款單，請於期限前儘速繳納，以免逾期加徵滯納金。



eBill
全國繳費網



繳費方式
訊息連結

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
NATIONAL HEALTH INSURANCE ADMINISTRATION
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

全民有健保 看病沒煩惱

諮詢專線：0800-030-598

網址：<http://www.nhi.gov.tw>

【宣導短句】

103 年度股利及利息所得補充保險費繳款單健保署自 104 年 7 月中旬起陸續寄發，詳情請上健保署全球資訊網（<http://www.nhi.gov.tw>）查詢。